

周口市人民政府 行政复议终止决定书

周政复终〔2024〕705号

申请人：杨某某

被申请人：郸城县人民政府

申请人杨某某不服被申请人郸城县人民政府作出的郸政办依申复〔2024〕XX号《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答复书》，向本机关提出行政复议申请，本机关于2024年12月3日依法予以受理。行政复议期间，申请人主动撤回行政复议申请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》第四十一条第（一）项的规定，本机关决定：终止行政复议。

2024年12月11日